

第一章：總則

第 1 條：為了明確本系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(J707)與無人機虛實飛行訓練教室(J305)(以下統稱：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)管理工讀生的工作職責，加強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設備管理與環境整潔，制定本工作事項。

第 2 條：本工作事項是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管理工讀生工作的基本事項，具有普遍性和指導性。

第二章：工作內容

第 3 條：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管理工讀生的工作內容如下：

(一) 檢查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環境，包括教室、倉庫、充電區等，保持其整潔清潔，檢查頻率與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主任協調訂定；

(二) 負責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設備的管理與維護，包括但不限於檢查無人機、控制器、傳輸器、電腦、充電器等設備的運作狀況，及時進行維修、更換等；

(三) 每週盤點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設備，確保設備數量與質量符合要求，並進行記錄；

(四) 每週及體驗活動前一天必須確保可供體驗用無人機至少 20 台（含足夠數量的電池充電），確保學員的體驗需求得到滿足；

(五) 確保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設備安全，做好防盜、防火、防災等工作；

(六) 負責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設備借出、歸還、登記等工作。

第三章：工作要求

第 4 條：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管理工讀生應具備以下基本工作要求：

(一) 具有良好的職業道德素質，熱愛無人機教育訓練工作，對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發展充滿熱情；

(二) 熟悉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設備管理與維護知識，具有一定的電子、機

械維修技能；

(三) 具備良好的組織協調能力，能夠有效地管理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設備和教學資源；

(四) 具有良好的溝通能力和教育培訓能力，能夠有效地指導學員進行無人機操作；

(五) 工作認真細致，具有良好的紀律性和責任心，能夠做好相關工作的紀錄與統計。

第四章：工作流程

第 5 條：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管理工讀生工作的流程如下：

(一) 檢查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環境，包括教室、倉庫、充電區等，保持其整潔清潔，檢查頻率與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主任協調訂定；

(二) 檢查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設備，確保其正常運作；

(三) 每週進行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設備的盤點，確保設備數量與質量符合要求；

(四) 每週及體驗活動前一天必須確保至少 20 台無人機可供體驗使用（含足夠數量的電池充電），並向無人機管理中心主任報告；

(五) 定期進行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設備的維護保養工作；

(六) 負責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的設備借出、歸還、登記等工作。

第五章：附則

第 6 條：本工作事項自公布之日起施行，如有未盡事宜，由無人機教育訓練中心主任負責解釋和補充。